

財團法人廣達文教基金會 函

地址：111台北市士林區後港街116號9樓
承辦人：楊欽智
電話：02-28821612#66682
Email：Chin.Chih.Yang@quantatw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廣達藝字第111112200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1111122003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本會與教育部共同辦理「第十三屆廣達游藝獎-創意教學
決賽暨觀摩會」，敬請貴校公告及鼓勵校內教師參與，
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第十三屆廣達游藝獎-創意教學決賽暨觀摩會」透過競賽
方式遴選全台灣7組優秀的教學團隊進行創意教案發表，創
意教案以藝術結合其他教學領域，以多元且充滿創意方
式，開啟學生的學習意願。
- 二、活動時間與地點：民國111年12月10日(六)09：30~16：
30，假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二路211號(廣達研發中心廣藝
廳，核給5小時研習時數，敬請貴校公告及鼓勵校內教師參
與。(活動詳情如附件簡章)
- 三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月30日止，在職教師請至全國教師在
職進修網報名(<https://www3.inservice.edu.tw/>)，研習
代碼：3592128，研習名稱：廣達游藝獎創意教學-成果發表
展及圓桌論壇。
- 四、本活動免費參與、提供餐點、研習手冊、精美小禮品。

教務處 111/11/22 15:3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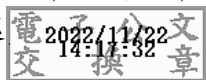


1110008318

有附件



正本：基隆市、台北市、新北市、新竹縣市、苗栗縣、彰化縣等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會藝文處



裝



訂

線

